

一般常见问题

1. 什么是上诉？

如果雇主不同意加利福尼亚州职业安全与健康署的裁定，他们可以向加利福尼亚州职业安全与健康上诉委员会提交上诉。分歧可能源自于该裁定的任何方面，包括裁定本身的发布、违规行为的分类、处罚或减免要求。

雇主也可以对未撤销通知、特别命令或需采取特别行动的命令提交上诉。

《加利福尼亚州法规法典》第8章从第345条开始规定了指导雇主提交上诉的规章制度。

2. 什么时候提交上诉才算及时？

雇主须在收到裁定后**15个工作日内**提交上诉。如果在15个工作日的截止日期之后提交上诉，上诉委员会只有在收到延迟提交的正当理由后，才能决定接受上诉。逾期上诉的正当理由一般指超出自己的控制范围、无法合理预测的情况。提交上诉或逾期上诉的规则请参见《加利福尼亚州法规法典》第8章第359条和第359.1条。

3. 职业安全与健康署（Cal/OSHA）和职业安全与健康上诉委员会（OSHAB）有什么区别？

职业安全与健康署和职业安全与健康上诉委员会是两个独立的机构。

职业安全与健康署，也称为Cal/OSHA，通过发布裁定、命令和通知、提出民事处罚，以及明确指定消除的要求与日期，以纠正不安全状况，并执行加州的职业安全与健康标准。该署还另外向雇主提供现场免费咨询服务，并向雇主和雇员团体提供咨询意见，以帮助预防职业伤害与职业疾病。咨询服务不出具裁定意见。

职业安全与健康上诉委员会（OSHAB）有权举行听证会，对事实进行调查，并且如果有人就职业安全与健康署的裁定以及就其他违反工作场所安全条例的指控的进行上诉，OSHAB有权对这些上诉作出裁决。上诉委员会发出书面指令和裁决，对上诉的处理进行解释。

4. 哪里可以提交上诉？

这取决于您要提交纸质版本还是在OASIS上在线提交上诉。

可以通过上诉委员会提供的纸质上诉表，或从上诉委员会网站下载的上诉表提交上诉，下载网址为www.dir.ca.gov/OSHAB针对每一个需要提交上诉的裁定与项目，必须单独填写上诉表的第二页。如有需要，请复印第二页。填写好的纸质上诉表必须邮寄至加利福尼亚州职业安全与健康上诉委员会，地址为2520 Venture Oaks Way, Suite 300, Sacramento, CA 95833。

您也可以访问 www.dir.ca.gov/OSHAB在线提交上诉。您必须通过输入电子邮件地址和密码创建一个OASIS账号。创建好账号后，您可以登录该账号，然后按照说明在线提交上诉。

5. 我是否只能在线提交上诉，还是也可以提交纸质版上诉表？

雇主可以自主选择任何一种方式提交上诉。您可以访问www.dir.ca.gov/OSHAB下载打印纸质上诉表。填妥的上诉表必须以邮政信件或隔夜邮件方式寄出，或亲自送达加利福尼亚州职业安全与健康上诉委员会。或者，雇主也可以创建一个帐户，登录该帐户在线填写电子上诉表。电子上诉表必须在线提交至加利福尼亚州职业安全与健康上诉委员会。

6. 完成上诉程序并收到行政法官的裁决需要多长时间？

一般来说，上诉程序可能需要几个月时间才能完成。每个案件都是独一无二的，因此该时间范围可能会受到每个案件特定因素的影响而有所不同。雇主与本署能够达成和解的案件会比那些需要经过行政法官召开听证会的案件完成时间更短。召开听证会的案件可能需要在数月之后，当事人才能收到行政法官的裁定，而这取决于听证会的用时长短以及该问题的复杂性。

7. 我是否需要聘请一名律师来为我辩护？

在上诉过程中，雇主可以授权**任何人**代表自己并维护自己的权益。然而，许多情况下，上诉事项需要具备该行政法领域有关的专业知识。因此，在整个上诉过程中雇主可以选择让**律师**代表其利益进行辩护。

8. 什么是行政法官？

“行政法官”是指根据《劳动法》第6605条和第6607条规定，由上诉委员会任命为听证官员的任何人，该法官负责进行听证并对案件作出裁决。案件进行归档时，将指派一名行政法官负责审理您的案件。归档的上诉是指符合完整和及时上诉所有要求的上诉。

9. 我一定要与行政法官举行听证会吗？

不需要。您可以联系向您发送裁定的加利福尼亚州职业安全与健康署办事处的地区经理，以非正式方式解决您的案件。如果您和地区经理就解决条款达成一致，地区经理将协助您完成和解。与Cal/OSHA或该署进行的非正式会议不构成上诉，也不占用15个工作日的上诉期。如当事人不能达成和解，需由行政法官召开听证会。届时，您会收到听证会通知，并获知何时举行听证会。

10. 我可以不用参加听证会而非正式地结案吗？

尽管绝大多数上诉会在召开听证会前得到解决，但雇主也可以选择通过正式听证会就案情进行聆讯。没有强制要求雇主或加利福尼亚州职业安全与健康署须在召开听证会前解决争议。

11. 如有已指派行政法官处理我的案件后，我可以直接与该法官联系吗？

一般来说，**不可以**。根据《加利福尼亚州法规法典》第8章第352条规定，禁止与行政法官进行单方面沟通。单方面沟通是指与被指派处理您案件的行政法官之间的书面或口头沟通，而该沟通没有对方当事人参与。如果您要写信（通过信件或电子邮件）给行政法官，您也必须同时向案件的所有其他当事人提供一份该书面材料的副本。如果您通过电话与负责您案件的法官进行沟通，该沟通必须是该案件当事方都有代表参加的电话会议。

12. 我可以给上诉委员会或指派负责该案件的行政法官发送电子邮件吗？

上诉委员会不接受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的文件。动议或申辩状等文件必须通过邮寄至上诉委员会或通过OASIS互联网门户上传的方式提交。有时，行政法官可能通过电子邮件索取案情摘要或其他文件副本，但这种递送方式仅是为了方便法官，不能作为提交给上诉委员会的正式文件。必须通过邮寄、专人递送或通过OASIS门户网站正式递送。请参见《加利福尼亚州法规法典》第355.4条。

和解条款一般通过电子邮件提交，但必须在电子邮件中抄送给所有各方当事人。如果一方当事人未能将和解条款通过电子邮件抄送给所有其他相关方，在所有各方当事人都收到抄送文件之前法官将不会处理和解决事宜。与您达成和解的地区经理非常擅长指导双方合理地向指派的行政法官提交和解条款。

13. 在向上诉委员会提交文件时，我是否需要将这些文件送达其他各方当事人？

是的。一旦向上诉委员会提交上诉，并且该上诉已经生成一个卷宗编号，那么任何向上诉委员会提交的文件也必须送达（即**抄送**）该案件的其他各方。

14. 什么是送达声明？（又称送达证明）

送达声明（有时也称送达证明）是声明人（签署该文件的人）所作的声明，声明他/她已超过18岁，且不属于诉讼一方，说明在某一日期已通过信件、电子邮件或以其他方式送达该文件，如有不实，愿受伪证罪惩罚。在送达声明上，送达人必须注明其邮寄地址，并列出文件副本收件人或当事人的姓名和地址。

15. 如何要求获得口译服务？

当事人必须以书面方式提出口译服务请求。必须在需要口译服务的情况会议、审前会议或听证会等活动开始之前的至少10个工作日提出请求。书面请求中必须说明口译员需要翻译的语言。如需手语翻译，一方当事人也需要以书面形式提出请求。请参见《加利福尼亚州法规法典》第8章第376.5条。

16. 听证会是否会被记录？

听证会的正式记录由上诉委员会通过电子设备或由双方当事人指定的法庭书记员录制。要求法庭书记员出席的一方当事人必须根据《加利福尼亚州法规法典》第8章第376.7条自行安排。如果当事人提出，或法官命令，委员会将允许听证会书记员出示作为正式听证记录的笔录，而非录音。但是，向加利福尼亚州职业安全与健康上诉委员会提供笔录的费用应由双方而非上诉委员会支付。

17. 我能否索取一份录音副本？

任何一方均有权免费获得该录音的副本。应向加利福尼亚州职业安全与健康上诉委员会提交书面申请，并邮寄至2520 Venture Oaks Way, Suite 300, Sacramento, CA, 95833。任何请求必须包含案件名称（雇主）、检验编号及听证日期。听证记录的电子副本将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申请人，其中会使用一种允许通过电子邮件传送大型文件的服务。如果申请人没有电子邮件，请在您给上诉委员会的信函中说明这一事实，我们将作出特别安排，确保您及时收到听证记录的副本。

18. 如果我选择使用互联网门户网站在线提交上诉，我是否会收到一份注明我何时提交上诉的收据？

通过互联网门户成功提交的上诉，计算机系统会向您提供一份可打印的收据，其中包括上诉上传的日期与时间，以及处理上诉的下一步计划的细节。

19. 如果我没有时间完成我的电子上诉，我可以保存我的工作并在日后完成吗？

可以，您的工作会被保存，您可以在有空时返回继续完成。*您的上诉完成并正式提交后，上诉委员会才会受理。*系统会有一个明确标记的按钮，用于提交上诉。

20. 如果我在晚上11:59以后提交电子上诉状，我的上诉将在哪一天被视为已提交？

在工作日或周末晚上11:59之后提交的上诉将被视为在下一个工作日提交。

21. 上诉委员会是否设有服务台协助我提交上诉？

是的，上诉委员会有一名信息援助官员，您可以在太平洋标准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8:00至下午5:00拨打电话916-274-5751寻求援助。信息援助官员十分熟悉提交在线上诉的要求，并可以向您提供援助。由于电话呼入量大，可能需要信息协助官员在您方便时给您回电。

22. 如果我已经提交上诉，但之后又决定支付罚款并撤回上诉，我需要遵循的程序是什么？

已提交上诉的雇主可向职业安全与健康上诉委员会发送撤诉函要求撤回上诉。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门户，按照网上的指示提出撤回上诉的请求。根据《加利福尼亚州法规法典》第8章第364条，上诉可随时撤回。

23. 如何支付最终确定的罚款？

雇主在收到最终判令或裁定（随附汇总表）后，可直接将支票邮寄给上诉委员会的会计部门。请在支票的备注部分填写检验编号和公司名称。有关如何支付罚款的信息也将会在最终判令或裁定所附的汇总表中显示。现在可以在线支付罚款，完成在线支付的说明也可以在汇总表中查看。

24. 如果未能及时提交上诉会怎样？

如果您未能按时提交上诉，您可以书面提出逾期上诉请求，并对逾期上诉的原因做出说明。逾期上诉请求书必须附有根据伪证罪签署的声明和送达证明。如果在雇主收到裁定后的15个工作日内提交上诉，并且材料完整，则会向雇主发送有关请求批准提交逾期上诉的信息。

25. 如果我收到一份《不完整上诉通知书》该怎么做？

《不完整上诉通知书》是一份文件，会发送给在收到裁定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已提交不完整上诉，或以其他方式表示有上诉意向的雇主。《不完整上诉通知书》将会告知雇主完成上诉所需的进一步信息。请仔细阅读《不完整上诉通知书》，以确定有哪些遗漏信息、应在何处发送遗漏信息，以及何时必须提供这些信息。上诉委员会允许在20个日历日内对《不完整上诉通知书》作出答复。如未能按时提供所遗漏的资料，您的上诉可能会被驳回。

26. 我如何请求批准逾期上诉？

《加利福尼亚州法规法典》第8章第359条（b）、（c）小节对逾期上诉程序做出了阐述。一般来说，当雇主希望提交逾期上诉时，必须证明有充分理由延长可提交上诉的期限。雇主必须以书面形式向上诉委员会提出逾期上诉请求，并提供充分的事实，为逾期提交申请提供合理依据。此外，雇主必须提交一份声明，证明作为逾期提交上诉理由的所有事实均是基于文件撰写人的个人认知。

27. 我在哪里可以查阅《加利福尼亚州法规法典》，以帮助我了解申请和完成上诉的要求和程序？

《加利福尼亚州法规法典》由加利福尼亚州颁布。加利福尼亚州职业安全与健康上诉委员会的诉讼程序管理条例公布在《加利福尼亚州法规法典》的第8章。您可以访问OSHA网站 www.dir.ca.gov/OSHA 查看第8章的相关部分。在“Other Information”（其他信息）菜单中点击链接“Laws and Regulations”（法律法规）查看。

28. 如果我不同意最终指令或裁决该怎么办？

如果受损害的一方对行政法官的指令或裁决不服，可以提出复议申请，需说明理由。根据《劳动法》第6614条，复议申请书必须在任何最终判定或决定送达后30日内提交至上诉委员会，同时将副本送达对方当事人。及时提出复议申请后，上诉委员会将决定是否准予复议，并对申请中提出的论点的法理依据进行处理。

29. 复议申请是否需要满足任何特别要求？

是的。复议申请必须经过核实。这表示签署复议申请书的人必须声明，根据伪证罪的处罚，基于签署复议申请书的人的个人认知，该复议申请是真实的。

此外，复议申请必须以《劳动法》第6617条规定的复议理由为依据。这些依据包括：

1. 上诉委员会在没有或超越其权力范围的情况下作出裁决；
2. 该指令或裁决是通过欺诈手段获得的；
3. 新发现的证据无法在听证会上提交；以及
4. 事实调查结果不支持该指令或裁决。

复议申请书的篇幅不得超过25页。

30. 什么是复议裁决？

如果上诉委员会在受损害的一方提出复议申请后批准复议，上诉委员会将考虑复议申请中的所有论点，并将其调查结果和分析写入题为“复议裁决”的文件中。在没有任何一方提出复议申请的情况下，委员会也可以自行批准复议。这一过程往往会促使委员会作出复议裁决。

31. 我在哪里可以研究和查阅复议裁决？

复议裁决会公布在上诉委员会的网站上：[www.dir.ca.gov/oshab/DAR Decisions](http://www.dir.ca.gov/oshab/DAR%20Decisions)。复议裁决也会发布在West Law和LexisNexis上，需要订阅才能访问。许多地方县法律图书馆将会提供其他资源，可用于研究Cal/OSHA的法律规定。

32. 我收到了罚款通知书，要求我在我的案件还处于上诉过程时就支付罚款。我该采取哪些行动？

请拨打916-274-5751联系上诉委员会，他们会向您说明为何会发生这种情况，以及您应该采取哪些行动。

33. 听证会在哪里举行？

目前听证会的地点安排如下：

1. Redding
2. Oakland
3. Sacramento
4. Stockton
5. Fresno
6. Bakersfield
7. Van Nuys
8. Riverside
9. West Covina
10. San Diego
11. 通过Zoom平台在线举行听证会

您可以根据《加利福尼亚州法规法典》第8章第376条，选择您案件的审理地点。一般来说，听证会的地点应该“……尽可能靠近指称发生违规行为的雇佣地点。”

34. 如果我收到《情况会议通知》、《审前会议通知》或《听证会通知》，但我无法出席，我该怎么办？

如果您有充分理由证明您无法出席听证会，您必须立即向上诉委员会申请延期听证。《加利福尼亚州法规法典》第371.1条对有关延期听证的规则做出了说明。一般来说，您必须在申请书中说明您无法出席会议或听证会的原因；提供您可以参加会议或听证会的日期；与对方联系，看他或她是否同意延期参加会议或听证会，并在申请书中记录对方的答复内容。申请书和所有提交给上诉委员会的文件一样，必须在送达上诉委员会时送达另一方当事人。

35. 什么是加急诉讼程序？

加急诉讼程序的定义请参见《加利福尼亚州法规法典》第8章第373条。一般来说，它们是被职业安全与健康署列为严重或故意案件。如果对这些案件提交上诉，并且在归档时无法减轻处罚，则该案件将会依照加急程序归档。加急案件必须在案件完成之日起30天内安排召开情况会议的日程。诉讼之日起60日内，必须安排召开审前会议，并在审前会议后60日内举行为期一天的听证会。

36. 以加急方式开始的案件能否从加急程序中删除？

可以，但前提是双方同意导致裁定的危害已经减轻。如果就减轻处罚达成协议，经指定的行政法官批准，可将案件从加急程序中删除。

37. 常规裁定、一般裁定和重要裁定之间有什么区别？

《加利福尼亚州法规法典》第8章第334条对常规、一般和严重违规行为的定义如下：

“（a）常规违规 - 是指违反……与法规或法令规定的许可、发布、记录和报告要求有关的规定。”常规违规的一个例子就是在要求有许可证时未能取得许可证。

“（b）一般违规 - 是指经明确认定性质不严重，但与员工职业安全与健康有关的违规行为。”


“（c）严重违规 - 如果本署证明，违反行为所造成的实际危害可能导致死亡或严重人身伤害的现实可能性，则应当提交一个可推翻的推定，即就业场所存在“严重违规行为”。

这些都只是一般定义。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法规文本。

38. 这个图标是什么意思： ?

图标 是提供有关项目信息的提示信息。您可以将鼠标悬停在提示信息上或单击获取详细信息。

39. 这个图标是什么意思： ?

图标 是一个搜索功能，用于查找信息。

40. 这个图标是什么意思： ?

图标 是清除输入搜索条件的功能。